

郭沫若全集

凶手

星光出版社

關於「郭衣洞小說全集」

郭衣洞

原載一九七七年七月一日臺北「愛書人」雜誌

大人常訓勉孩子們要早早的立志，要早早的確定自己要走的道路。我覺得這些話是對的，但不一定全對。一個人在孩子期間有太多的幻想，隨着年齡的增長，幻想也不斷發生變化。我讀小學時，曾立志當一個教師，威風凜凜的站在講臺上，向學生們訓話。讀初中時，曾立志當一個大俠客，扶弱抑強，仗義天下。讀高中時，曾立志當一個籃球健將，在球場上龍騰虎躍，受女生們羨慕的注目。抗戰初期，我立志當一名空軍，飛翔天際，單槍獨馬的把日本飛機，一一擊落。抗戰結束時，我立志經商，奠定經濟基礎後，創辦一個一貫作業的學校——從幼稚園到研究院，完全免費。

然而，形勢超過人的意志和決心。偶然的一個機會，我竟走上了寫作之路。不是我選擇了寫作，而是寫作選擇了我。將近三十年，我都與筆和紙爲伍。生命像流水一樣，在筆尖沙沙聲中，靜悄悄的流入太空，一去不返。驀地抬頭，已經白髮蒼蒼，只不過換取了半書架印成鉛字的書。

從前浮士德在著作等身之後，忽然驚醒，這驚醒似乎是，他深深的懊悔，懊悔他所得的，也懊悔他所失的。我不知道如果我不從事寫作，而從事其他行業的成果如何；對不可能重新安排的往事，任何假定都沒有意義。但是我知道，雖然寫作帶給我很多痛苦，同時也帶給我很多歡樂。我並不懊悔寫作，我覺得寫作已使我的生命充實，而且繼續充實，永遠充實。很多在事業上有成就的人，一旦退休，都有一種沒落、寂寞、彷徨的沮喪。寫作的人就不會如此，只要他有筆和紙。

我寫小說是十分偶然的，我來臺灣後一直教書。大概是一九五一年，有一天，在報上看到中華文藝獎金委員會徵稿啓事，就提心吊膽的寫了一篇寄去，結果錄取了。當我看到我用筆寫的字，變成整齊美觀的鉛字時，內心湧上來的是一陣一陣的掩飾不住的狂喜，好像四周圍繞着的人們都在向我歡呼，剎那間眼前展開的，是燦

爛的光輝。我開始編織美夢，認爲我如果繼續不斷的寫下去，可能藉着文字，吐露我內心的積鬱，和廣大人羣內心的積鬱共鳴。那是一項不自量力的抱負，卻沒想到，卻因此一念之間，竟被寫作所主宰。

就這樣的，一篇一篇的寫下去，可是我還不知道什麼是小說。回憶起來，也確實佩服自己的勇氣。一直等到出版了三四部單行本之後，才初步了解如何佈局，如何組織。所以我對這些初期的作品，實在不忍重睹。我十分崇拜那些第一次就寫出非常成熟作品的人，像曹雪芹先生，他一下筆就寫出千古不朽的紅樓夢。我深恨我沒有這種才能，我只是偶爾撞到文學這條路上，膽大心粗的摸索前進，沒有先進指導，也沒有朋友可以切磋。尤其是不久我就感覺到，中國文字運用起來，實在沉滯艱難。英文文字的詞彙比較豐富，中國文字的詞彙就貧乏多了——大概淵源於我們的言語詞彙貧乏的緣故。如果要強調一項感情，或精密的描寫一項動作，都必須自己作發明式的構思，以致這摸索更苦。

初寫稿時，心中有太多的感情衝動，沒有稿費也寫，甚至向編輯先生送禮也甘願，只求發表。但仍免不了無數退稿的打擊。一個初入道的作家，如果連退稿都能

心平氣和的話——真正的心平氣和，而不是表面上故作大方，那麼，他的修養一定已臻至聖之境，而我沒有這種修養。記得有一次，我拿了一封介紹信，去某雜誌社晉見某編輯先生，我忐忑不安，恭恭敬敬把稿件呈上去，然後回家，我以為看那封介紹信的面上，我的稿件會被採用。想不到那個雜誌社送退稿的信差，幾乎跟我同時走進家門。我的眼睛發黑，臉上炙熱的燒起來，足足可以擦燃一根火柴。俗語說：「老婆是人家的好，文章是自己的好。」有位朋友曾揚言說：「我獨不然，我認為老婆是自己的好，文章是人家的好。因為老婆若是人家的好，婚姻就不穩固。文章是自己的好，寫作就沒有進步。」我想這些話稱之為廣告宣傳則可，稱之為事實的真象就不可了。前者是感情的直率反應，後者是在感情衝擊平息後，理智的訓勉。尤其是當編輯選稿是以人為標準時，難堪也越強烈。這種難堪的關卡，我幾乎經歷過數十次之多。後來好不容易總算熬了過來，但心靈上的印象，卻十分深刻。

五〇年代和六〇年代前半期，十六七年間，文藝市場十分狹窄。一則是臺灣剛剛脫離日本的統治，人們閱讀中國語文的能力很低，不能普遍。二則是承受着大亂之後，經濟蕭條，人們沒有多餘的錢購買書刊。一本小說如果能賣一千本，就轟轟

烈烈，使人妒火中燒了。因之，當時的臺灣，曾被海內外形容為文化沙漠。在那種慘淡的景觀下，書刊雜誌生存固然困難，而作家的生存，尤其困難。靠寫作為唯一生活憑藉的作家，不是餓得改行，就是餓瘋餓死。就在那個慘淡的時代，我陸續出版了我的小說。它們，也逃不過慘淡的命運。

我的小說不能暢銷，更主要的原因是，我的作品跟暢銷的作品，有點不同。暢銷小說上的男女主角，幾乎都是些超人，或都是些反超人。而我的男女主角，卻一平凡無奇。既沒有翩翩舞步，也沒有甜言密語；有的只是嘆息，呼喚，吶喊。我不會用我的心血去娛樂那些尋求消遣麻醉，或逃避現實的公子才女，我是藉故事提出我的困惑——「如何是好」的困惑。有時候我給它一個答案，但更多時候，我自己並不知道答案，或不能寫出答案，只能提供讀者先生思量。有些讀者先生會指摘說：「看了別人的小說，心情愉快，看了郭衣洞的小說，心情沉重。」我並不希望讀者先生心情沉重，而只希望讀者先生三思。公子才女是不會三思的，所以市場上的失敗，自然不足為奇，因為那時有購買能力的人，正是一些公子才女。

所以，不但公子才女不喜歡我的小說，久而久之，連我自己也不喜歡。這並不

違背「文章是自己好」的原則，我只是不喜歡它不能迎合公子才女的胃口罷了。今年（一九七七）四月，我於離開臺北九年二十六天之後，再回到臺北，星光出版社經理林紫耀先生提議出一部「郭衣洞小說全集」，這提議使我受寵若驚。在他改變主意之前，立刻就迫不及待的答應了。為了表示童叟無欺，我警告他可能賠錢上吊。他說：「你離開人世太久，不知道現在的讀者水準很高，讀書風氣也很高，今非昔比。」六〇年代末期和七〇年代初期，臺灣經濟突飛成長，社會繁榮，教育更加普及，文化事業進入一個嶄新的時代，這時代可能跟三〇年代相比，它至少是三〇年代之後唯一的空前蓬勃時代。我相信這是真的，所以我希望我能有一份貢獻，也希望遇到知音。

全集十冊，陸續印行。所以如此，是因為我手邊沒有一本我自己的著作，向朋友處一再搜集，總算搜集了五本，就先送去星光發排。直到寫此文的今天，還沒搜集齊全。而其中「童年」，十一年前曾連載了三分之一，因當時事情太忙而中斷，現在需要補充。「燈火」則已完成，可是初稿在我離了婚的妻子那裏，她正傷心我的平安歸來，還不知道能不能拿到。

中國文化學院教授史紫忱先生，堅決的反對我用「全集」，他說：「只有死人才用全集。」要我考慮。愛書人雜誌總編輯陳中雄先生建議我用「小全集」，以示作者還活着。但我還是用「全集」。我知道我將來再寫小說的可能性太小了，我的興趣一度轉向雜文，現在又轉向歷史。

凡是沒有收入「全集」的小說，我希望它們永遠消失，好像我從沒有寫過一樣。一個急着要出書的年輕作者，年紀大了之後，往往會有這種悲哀。在沒有成熟的時候，倉促的把自己以為了不起的作品問世，結果無法追回。我藉此表示我對我寫的那些小說的自責，凡是沒有列入「全集」的小說，都讓它去吧。請朋友忘掉它吧，使我少一分內咎。

我佇候讀者先生同情我的微弱心聲。

一九七七·六·二〇·於臺北

前言

郭衣洞

聖經哥林多前書有段話：「我如果有先知講道的能力，更能了解人生的奧秘，知道世界上各種知識，而且又有完善的信心，能夠移山倒海。可是卻沒有愛，那就算不了什麼。我如果把所有財產賙濟窮人，甚至捨身自焚，可是卻沒有愛，仍然沒有價值。愛是什麼？愛是長久的忍耐，是長久的恩惠。愛是不忌妒、不炫耀、不狂妄、不做蒙羞的事、不求自己的利益、不輕易發怒、不牢記別人的壞處、不忘恩負義，只刻苦的追求真理。凡事包容、凡事相信、凡事期望、凡事自己克制。愛是永不止息的去愛。」

人生，如果剔除了愛，只不過是一個會言語的禽獸。然而，愛與恨是一件物體的兩面。宗教家們忘掉恨，道德家們反對恨，偽善的人們假裝着不恨。事實上，沒

有恨便很難顯示愛，恨跟愛同樣的根深蒂固。愛恨交織，才是完整的生命。我們恨忌妒，恨炫耀，恨狂妄，恨做蒙羞的事，恨只圖自己的利益，恨輕易發怒，恨一直牢記別人的壞處，恨忘恩負義，恨曲解或違反真理。

恨如果建築在愛——不自私的愛上，恨就跟愛一樣的美。只是，誰能把握這個分際呢？悲劇就在這分際上發生。

本書各篇，都寫於一九五〇年代初期，是我寫作生涯中最早的創作。文字工力和文學能力，當然尚未成熟，但感情是成熟的，感情萬古不變，各種愛恨交織的故事，在人世上發生已很久了。

一九五八·一一·八·於臺南成功大學

目次

關於「郭衣洞小說全集」

前言	一
旅途	一
鴻溝	二五
陷阱	四五
臥軌	七〇
大青石	八八
等待	一二〇
西吉嶼	一五三
跟踪者	一七一

夜掠 一八八
一束花 一一〇
凶手 一一三
約會 一一四

旅途

—

她驀然仰起臉。

那古老的壁鐘敲了四下，每一下都敲到她內心深處，兩行淚珠淌下來，膝蓋在霍霍發痛，脊椎神經一陣一陣的往上抽動。朋友們圍在四周，搓着手，想安慰她幾句，但是，想到一切安慰都不能發生效果時，嘴巴就自動合住了。

她重新低下頭，雙手緊緊的握在胸前，囁嚅的禱告着，身上肌肉隨着迫切的激動而顫抖，她似乎聽到一個平安的聲音，也似乎聞到一種平安的氣息。

醫生從手術間走出來。

「大夫！」朋友們迎上去喊。

「大夫！」

醫生看了一下他們，又看了一下跪在長椅旁邊的病人的年輕妻子。

「你們爲什麼不早點送來呢？」醫生憤怒的叫，推開大家，匆匆跑向另一個房間。

間。

作妻子的大聲哭泣了，朋友們又回到她身旁，每個人的臉色都很蒼白。

醫生帶着幾個助手又跑回手術間。

鐘敲了五下。

「起來坐坐吧！」朋友們勸她說。

她已跪了四個小時，雙膝痛得像被利斧從當中砍斷似的，只是，她不肯起來，她咬牙忍受着，希望能分擔一點丈夫的痛苦。

手術室的綠燈亮了。

「大夫！」大家衝上去圍住醫生。

「一切良好，」醫生擦擦額角的汗，「不過，我希望和各位談談。」

好消息撥開妻子心頭的雲霧，她被朋友們扶起來。

醫生房間的門，從裏面扣着，在外面是聽不到什麼的，隔着細紗窗簾，只隱約的看見醫生嚴肅的比劃着手勢，彷彿是解釋一個重要的問題，年輕妻子幾乎閉着眼睛，最後，緩緩的雙手握住面孔。

他們告辭出來。

年輕妻子留下來照料開刀後的丈夫，朋友們要先回去了，在送他們走的時候，她報給他們一個感激的，和一個勇敢的微笑。

二

一個萬里無雲的下午。

國鈞把飯碗一推，抹抹嘴，就一溜烟跑回宿舍，第一件事是飛快的刷起牙來，白沫噴到鼻孔裏，他不得不連打兩個噴嚏。漱過口，他又刷第二遍。接着洗臉，刮鬍子，一條長長的傷口流出鮮血。再接着，他穿好衣服，打上領帶，在鏡子前面仔細的端詳了一會，又梳了梳頭髮，把皮鞋擦亮。然後，從抽屜裏摸出乒乓球拍子，興興頭頭的，向飯廳走去——他本來是要跑的，爲了表示鎮靜，才故意安步當車，

但他的心已經飛了。

燕君和幾位女同事並肩走出來，女孩子們都是細嚼慢嚥的，她們剛剛吃完。

「方小姐，」國鈞說，竭力的做得非常自然，「打乒乓球呀！」

「我還要洗手。」燕君說。

「我等妳。」國鈞跟在背後。

「奇怪，爲什麼不邀我們打？」一個女同事朝着他大聲嚷。

「妳肯賞臉嗎？」

「賣你的什麼貧嘴！」

燕君回到房間，國鈞在走廊上踱着，用乒乓球拍無聊的擊着掌心，腿都站酸了，看看錶，已等了半個小時，女同事們從他身旁經過的時候，都給他一個鬼臉，他想抽紙烟，又害怕嘴裏有烟味。

好不容易，燕君慢慢的走出來，國鈞伸手試探着想挽她，被燕君一摔，只好搭訕着縮回。

到了空無一人的遊藝室，燕君停住腳。

「走呀！」國鈞說。

「不是打乒乓球嗎？」燕君裝糊塗說。

「大慈大悲的小姐，」國鈞跺腳說，「饒了我吧！」

燕君笑了，轉身從後門穿出去。後門外有一片幽靜的竹林，斜陽稀疏的漏到地上，兩隻麻雀追逐着在枝頭上飛。他們踏着落葉，走了一段路，找到一條石凳，燕君坐下來，國鈞也坐下來，把手臂繞到她背後，溫柔的抱住她的細腰，兩個人的鬢角磨擦着。

「答應我，燕君！」國鈞哀求說。

「答應什麼呀？」

國鈞一條腿跪下去。

兩人的愛戀已非一日了，從燕君踏入這個學校教書那天起，她那光鑑照人的艷麗，就抓住所有男同事們的心，經過一番艱苦競爭，國鈞才慢慢的佔到優勢。燕君很喜歡打乒乓球，國鈞也很喜歡打乒乓球，兩人經常在遊藝室對壘到華燈初上。最初，他們是認真的打；逐漸的，他們邊打邊談；後來，打乒乓球竟成了約會的藉口